

证券代码：873309

证券简称：润鑫新材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继刚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注

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股票发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 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3)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的相关事宜；

(4) 在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5) 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方式在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5-023）。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刘继刚、马利朋、方治峰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该合同在本次定向发

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刘继刚、马利朋、方治峰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刘继刚、马利朋、方治峰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河南润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